

证券代码：832858

证券简称：中信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苏州中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中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邱九根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苏州中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333,33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董事长邱九根代表董事会做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报告主要分四部分：一是公司经营情况，二是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，三是公司治理情况，四是公司未来发展展望及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333,3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现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333,3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主要内容：结合公司战略规划，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333,3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主要内容：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公告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网站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公告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333,3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主要内容：监事会主席李旻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。报告主要分三部分：一是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，二是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，

三是监事会 2020 年的工作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333,3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主要内容：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公司聘请的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 1 年。董事会对审计机构完成本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，认为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履行职责，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，建议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 1 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333,3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公司业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本年度决定不予分配利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333,3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最新的《证券法》和股转的《公司治理规则》的规定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公告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网站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333,3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东大舟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健、汤育美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

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苏州中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江苏东大舟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苏州中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4 日